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 內幕消息 復牌

本公司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於2013年8月31日，董事會收悉並批准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13年9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本公告刊發後，自2013年9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買賣。

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的H股或其他證券時，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5月29日、2012年10月24日及2012年12月1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1月23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在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的重大資產重組及募集配套資金的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董事會於2013年8月31日審閱及批准了日期為2013年8月31日的2013年度備考合併盈利預測(「**備考盈利預測**」)，編製備考盈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均與本集團編製20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一致，並基於重大資產重組已獲批准且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這一假設。

董事確認備考盈利預測乃經適當審慎查詢後方始製訂。董事會就備考盈利預測發出的函件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畢馬威**」)已向本公司董事報告。畢馬威就備考盈利預測發出的函件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備考盈利預測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的規定編製，所估計結果是基於董事會就相關因素所作的一系列假設及估計，並不保證或表示日後將會發生有關事件，且未必能真實反映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備考合併業績。備考盈利預測僅作說明之用。

投資者可參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備考盈利預測(僅提供中文版本)。備考盈利預測的主要條款於本公告披露。

備考盈利預測

備考盈利預測的編製基礎

本備考盈利預測是本公司管理層基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以往年度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本集團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假設備考事項存在，在充分考慮預測期內本集團的經營計劃、投資計劃、財務預算以及各項假設的前提下，本著謹慎的原則而編製的。

編製本備考盈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均與本集團編製20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備考盈利預測的基本假設

- (1) 於預測期內，國家現行的政治、法律、監管、財政、宏觀經濟狀況及國家宏觀調控政策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2)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所遵循的稅收制度和有關的納稅基準和稅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本集團預期在預測期內繼續享有目前的稅收優惠政策。
- (3) 於預測期內，國家的通貨膨脹率、利率及匯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4)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將不會因軍事行動、重大自然災害或其他事件而蒙受不利影響。
- (5)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業務性質及範圍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 (6)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的生產經營計劃將如期實現，不會受到政府行為、行業或勞資糾紛的重大影響。
- (7)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不會受到原材料或其他資源嚴重短缺的不利影響，原材料進口國現行的政治、法律、監管、財政及宏觀經濟狀況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8)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不會受到重大或有負債或重大不可預見的非經常性支出的影響。
- (9)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自有及租賃的固定資產使用情況將維持目前水平，包括長壽新區型材、線材、焦爐和餘熱發電在內的在建工程等長期資產的建造和購買計劃能如期實現，本集團的生產經營計劃不會受到固定資產運行不穩定而造成的重大影響。
- (10) 於預測期內，主要收入、採購、支出及固定資產的購建均以人民幣收取或支付。
- (11)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無任何債務違約事項，包括貸款合同／融資租賃合同中財務承諾的相關約定，若發生財務承諾違約，本集團預計均能取得債權人的豁免函件，無因債務違約事項對本集團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 (12) 於預測期內，本集團的組織架構不會發生重大變動，對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股權比例也不會發生變化。
- (13) 無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預見因素對本集團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 (14) 儘管本公司在重組報告書中已公告了於交易基準日至資產交割日之間的過渡期的標的資產使用安排及損益歸屬，同時在重組協議及其補充協議中已列明協議的生效條件，但本備考盈利預測是基於重大資產重組已於2012年3月31日通過審批並完成的假設進行編製的。
- (15) 根據重組報告書，本公司向重鋼集團擬發行股份的總價 = 標的資產的評估總值 - 經審計確定的老區固定資產減損額 - 經審計的確定由本公司承接的與標的資產有關的債務總額 - 擬支付的現金對價。其中：
- (i) 根據重慶華康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責任公司出具的編號為重康評報字(2012)第54號《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擬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所涉及的重慶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投建的鋼鐵生產相關資產及配套公輔設施的資產評估項目資產評估報告書》，於2012年3月31日，標的資產的評估總值約為人民幣196.33億元；
 - (ii) 老區固定資產減損額 = 截至交易基準日已處置部分固定資產已確認的損失 + 尚未處置部分固定資產的預估損失。根據中瑞岳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中瑞岳華**」)出具的編號為中瑞岳華專審[2012]第2319號的《重慶鋼鐵老區資產損失鑒證報告》，於2012年3月31日，經審計確定的重鋼集團承諾補償的預計老區固定資產減損額約為人民幣26.96億元；
 - (iii) 根據中瑞岳華出具的編號為中瑞岳華專審字[2012]第2307號的《重慶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專項審計報告》，於2012年3月31日經審計的確定由本公司承接的與標的資產有關的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104.63億元。

本備考盈利預測是假設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中本公司擬承接的重鋼集團的負債，均已於2012年3月31日獲得債權人的同意，按同等條件完成債務承接；同時，根據重組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就本公司擬承接負債在過渡期內的安排，如重鋼集團在過渡期為履行與標的資產有關的債務向其他金融機構新增借款（以下簡稱「**新增金融機構借款**」）並以新增金融機構借款支付本協議約定的債務，則在新增金融機構借款的年利率不高於交割日本公司既存金融借款的最高年利率的前提下，本公司有權選擇通過概括承受新增金融機構借款的方式與重鋼集團進行結算。截至本報告批准日，重鋼集團已經獲得國家開發銀行節能減排、環保搬遷工程項目貸款項下人民幣83億元的授信額度，並且本公司已經獲得國家開發銀行的同意，按同等條件承接該等貸款額度，即在過渡期內重鋼集團若將上述國家開發銀行的專項貸款用於擬由本公司承接負債中約定部分的償付，本公司可選擇在交割日以承接該等國家開發銀行的專項貸款的方式來完成負債交割（「**債務置換**」），交割日重鋼集團尚未使用的國家開發銀行專項貸款額度將由本公司承接。本備考盈利預測假設本公司對所有符合債務置換條件的擬承接負債，在其合同約定的到期日均會使用國家開發銀行專項貸款進行債務置換，除此之外的擬承接債務，本公司將根據原合同約定的到期日進行償付；

- (iv) 本公司擬支付的現金對價約為人民幣2.05億元。管理層預測本公司在預測期內暫不會因為支付該等債務而發生額外的融資成本或承擔額外的財務費用；
 - (v) 本公司擬以3.14元／股為價格向重鋼集團發行約19.96億股A股股份，發行股份的總價約為人民幣62.68億元；
 - (vi) 管理層預測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交易費用金額不重大，本備考盈利預測在預測期內未考慮任何交易費用。
- (16) 由於募集配套資金的時間和規模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備考盈利預測未考慮募集配套資金。

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結果

	2013年度(備考)		合計 預測數
	1月至6月 未審實際數	7月至12月 預測數	
一. 營業收入	9,294,698	10,331,200	19,625,898
減： 營業成本	9,394,978	10,187,916	19,582,894
營業税金及附加	5,075	4,727	9,802
銷售費用	188,125	201,705	389,830
管理費用	450,092	331,660	781,752
財務費用	646,614	707,715	1,354,329
資產減值損失	—	900	900
加：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以「-」號填列)	—	—	—
投資收益(損失以「-」 號填列)	—	—	—
二. 營業利潤(損失以「-」號填列)	-1,390,186	-1,103,423	-2,493,609
加： 營業外收入	8,682	—	8,682
減： 營業外支出	2,911	—	2,911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3		3
三.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1,384,415	-1,103,423	-2,487,838
減： 所得稅費用	2,156	2,000	4,156
四. 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1,386,571	-1,105,423	-2,491,99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386,571	-1,105,423	-2,491,994
少數股東損益	—	—	—
五. 其他綜合收益	—	—	—
六. 綜合收益總額	-1,386,571	-1,105,423	-2,491,99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386,571	-1,105,423	-2,491,994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	—	—

結論

管理層已考慮本備考盈利預測中所載的全部數據，以及對備考盈利預測有重大影響的所有因素。

考慮到本集團2012年度及2013年1至6月的實際經營成果，同時基於備考盈利預測基本假設，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在正常經營情況下假設備考事項的發生，預計備考盈利預測的結果。但是如果宏觀經濟形勢出現逆轉，或備考盈利預測基本假設中的相關假設出現重大變化，則本集團的單位售價、市場需求量會受到較大影響，影響備考盈利預測的結果。

從目前的市場情況來看，由於未來鋼鐵行業市場變化的不可預知性，受鋼材下游市場需求和上游鐵礦石市場供求變化的影響，使得本集團備考盈利預測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對於預測期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設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管理層預測若2013年7至12月本集團鋼材實際平均單位售價比預測數3,422元／噸下降10%，即3,080元／噸，則本集團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的營業收入將減少977,436千元，淨虧損將增加977,436千元，達到3,469,430千元。

假設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管理層預測若2013年7至12月本集團原材料的價格比預測數上升10%，則本集團的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的營業成本將增加845,569千元，淨虧損將增加845,569千元，達到3,337,563千元。

復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13年9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本公告刊發後，自2013年9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買賣。

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的H股或其他證券時，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游曉安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13年9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鄧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袁進夫先生（非執行董事）、夏彤先生（執行董事）、陳洪先生（執行董事）、孫毅杰先生（執行董事）、李仁生先生（執行董事）、張國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天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冉茂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敬啟者：

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

茲提述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3日關於2013年度備考盈利預測（「該盈利預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已審閱該盈利預測並確認該盈利預測乃經適當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

此致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1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台照

代表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游曉安
董事會秘書

2013年9月3日

以下載列董事接獲的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有關備考盈利預測的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公告而編製。

敬啟者：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核數指引》第3.341項「關於盈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審閱了達致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備考合併盈利預測（「備考盈利預測」）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該等資料載於貴公司2013年9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貴公司董事對此承擔全部責任。

備考盈利預測乃經貴公司董事根據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基於已發佈的貴集團同期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以及貴集團對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其餘六個月合併業績的預測編製，並假設重大資產重組已獲批准並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

吾等認為，就會計政策和計算而言，備考盈利預測乃根據該公告中所載董事作出的假設妥為編製，且呈報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已發佈的貴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常用會計政策相一致。

在不影響吾等上文所發表意見的前提下，吾等提請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本備考盈利預測僅是為滿足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定向發行股份收購標的資產的有關要求而編製。儘管該交易的完成需達成若干先決條件，但編製本備考盈利預測乃是假設重大資產重組已於2012年3月31日通過審批並完成。基於其假設性質，本備考盈利預測不能對未來發生的事項提供任何保證或指示，亦未必能真實反映 貴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的盈利情況。

此致

中國重慶市
長壽區經濟技術開發區
鋼城大道1號管控大樓
郵編：400084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

2013年9月3日